

## 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 一. 企業誠信經營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透明之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杜絕貪腐賄賂及確保法令遵循，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道德行為準則」等並經董事會通過。

### 二. 專責單位

本公司指定公司治理小組為誠信專責單位，負責下列事項：

1. 制定及修訂誠信經營相關規章制度。
2. 監督執行情形並推動各項誠信經營措施。
3. 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114 年推動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於 114 年 11 月 10 日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 三. 114 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 1. 防範內線交易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政策暨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道德行為準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其內容均明確載有「禁止內線交易」之規定。

本公司定期向董事及高階主管宣導，提醒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及各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內交易本公司股票，以確保符合法令規範，杜絕疑涉內線交易情事。。

114 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股票買賣之封閉期間：

第一季:114/02/10(一)~114/03/13(四)

第二季:114/04/23(三)~114/05/09(五)

第三季:114/07/26(六)~114/08/11(一)

第四季:114/10/25(六)~114/11/10(一)

公司於董事會開會通知中，均載明會議日期及各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之封閉期間，以提醒董事確實遵守相關規範。

114 年度全體董事及經理人均遵守前揭規定，無違規或主管機關裁罰情事。

#### 2. 落實利益迴避

公司董事會及相關委員會對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於討論及表決均予以迴避。

114 年度董事會及相關委員會已落實執行利益迴避，董事及列席人員於議案有利害關係者，已於該次議案討論及表決時迴避，並於議事錄載明。

#### 3. 誠信經營教育訓練

(1) 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等相關教育訓練，提升員工法遵意識。

(2) 新進員工到職當日即須簽署「聘用契約書」及「員工保密切結書」，以確保遵循公司誠信規範。

#### 4. 誠信經營聲明書簽署

本公司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皆已簽署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書（簽署人數：12 人；簽署比率：100%），積極落實誠信經營行為政策之承諾。全體簽署人承諾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規，於商業活動中，絕不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亦不從事其他不法或不誠信行為，以確保誠信經營精神之具體落實。

#### 5. 檢舉制度

本公司於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獨立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如發現任何疑似違反誠信經營之行為，皆可透過該管道匿名舉報；如對本公司誠信經營規範有疑義時，亦可提出疑問。

所有檢舉與提問事項，將由專責單位依據標準作業流程處理，並定期回覆申訴人或提問人處理進度與結果。若屬舉報事件，應就檢舉內容及相關事證進行調查，倘若涉及董事或經理人，須呈報予獨立董事進行後續處理。

114 年並未接獲任何有關不誠信行為之情事。